

桃園市 105 年度辦理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 精進國民中小教學品質國民教育輔導團 綜合活動領域輔導小組國中到校輔導計畫

一、依據

- (一) 教育部國民與學前教育署補助辦理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民中小教學品質要點
- (二) 桃園市 105 年度辦理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民中小教學品質計畫
- (三) 桃園市 105 年度國民教育輔導團辦理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民中小教學品質計畫

二、目的：

- (一) 規劃並落實執行國教輔導團輔導小組到各國中進行輔導訪視，協助學校教師改進教學以提升教學成效。
- (二) 輔導學校以學習社群模式運作領域教學研究會，協助學校解決領域課程實施、議題融入教學與分組合作學習之相關問題。
- (三) 宣導與溝通重要教育政策訊息，提供諮詢輔導及問題座談。
- (四) 透過發掘與表揚亮點社群運作，協助並促進校際互動交流，符應各校及領域個別需求，以建立到校輔導效能回饋機制。
- (五) 到校輔導計畫結合本輔導小組競爭型計畫建置之教學資源平台，建立輔導員參與輔導學校教師學習社群備課、觀課及議課之模組，及教材協作之機制，落實教學現場的經驗分享與回饋，以確實提升師生的教與學的品質。

三、辦理單位：

- (一) 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二) 主辦單位：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 (三) 承辦單位：桃園市國民教育輔導團綜合活動學習領域輔導小組
桃園市立興南國民中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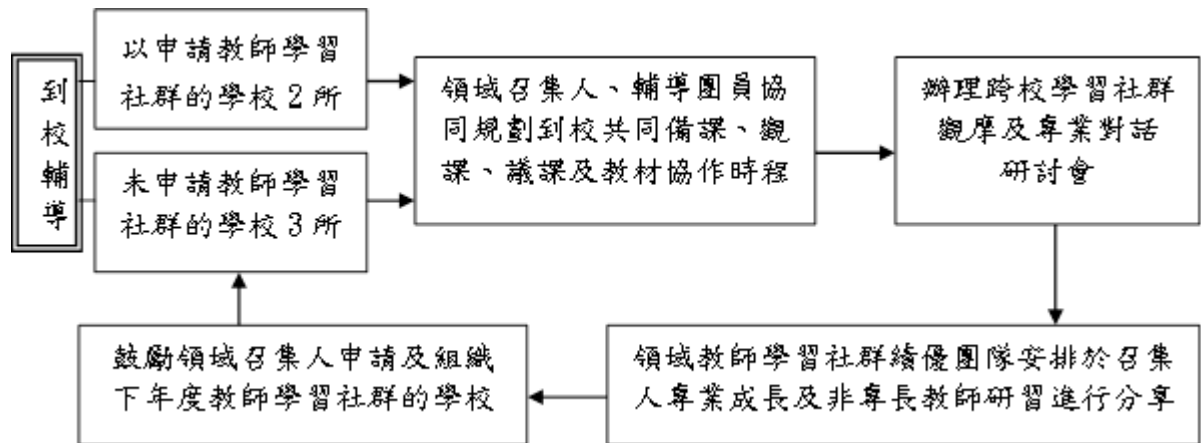
四、活動內容

- (一) 實施方式：

為因應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提升國中小教學品質」各項方案，本團自 104 學年度起到校輔導中程目標：推動學校運用共同備課、觀課及議課等方式提升教與學之品質。(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辦理時按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學品質要點第六點)

(二) 實施期程：104 學年度第一期至 106 學年度第二期 (合計 6 個學期)。

(三) 辦理內容：



1. 103~104 年度已辦理及 105 年~108 年待辦理國中綜合領域到校輔導學校一覽表

(加註申請 103、104 學年度各校以綜合活動領域申請教師學習社群學校)

編號	校名	訪視時間	申請社群年度	編號	校名	訪視時間	申請社群年度
1	過嶺國中	104 上		30	草漯國中	107 下	
2	新明國中	107 下		31	經國國中	105 上	
3	大崙國中	107 下		32	大有國中	107 下	
4	興南國中	103 下	103	33	會稽國中	105 下	
5	內壢國中	104 下	103/104	34	青溪國中	108 下	103
6	自強國中	104 下		35	慈文國中	106 上	
7	東興國中	103 上		36	建國國中	106 下	
8	龍岡國中	103 上	104	37	中興國中	103 上	103
9	龍興國中	104 下	104	38	文昌國中	107 上	

編號	校名	訪視時間	申請社群年度	編號	校名	訪視時間	申請社群年度
10	平南國中	108 下		39	同德國中	103 下	104
11	東安國中	108 上	103	40	桃園國中	106 上	
12	平鎮國中	103 下	104	41	福豐國中	104 上	103
13	中壢國中	104 上		42	壽山國中	106 下	
14	平興國中	103 下	103	43	大崗國中	107 上	
15	石門國中	103 上	103	44	龜山國中	106 下	
16	龍潭國中	103 上		45	幸福國中	106 上	
17	凌雲國中	105 上		46	迴龍國中小	104 下	103
18	武漢國中	104 下		47	大成國中	103 下	104
19	瑞原國中	107 上		48	八德國中	108 上	
20	楊梅國中	108 上		49	仁和國中	105 上	103/104
21	仁美國中	108 上		50	大溪國中	108 下	103
22	楊明國中	104 上		51	大漢國中	104 下	
23	楊光國中小	105 下		52	介壽國中	105 下	103
24	富岡國中	107 上		53	大園國中	108 下	
25	大坡國中	105 下		54	竹圍國中	108 上	103
26	永安國中	106 上		55	大竹國中	105 上	
27	新屋國中	106 下		56	光明國中	108 下	
28	新坡國中	106 上		57	山腳國中	105 上	103
29	觀音國中	107 上		58	永豐國中部	104 上	103/104

2. 105 年度國中綜合領域到校輔導預定辦理時間：

場次	日期	時間	受訪學校	備註
1	105.03.22(二)	9:00-12:00	內壢國中	申請學習社群學校
2	105.04.12(二)	9:00-12:00	龍興國中	
3	105.04.26(二)	9:00-12:00	迴龍國中小	
4	105.05.03(二)	9:00-12:00	武漢國中	
5	105.05.31(二)	9:00-12:00	大漢國中	

場次	日期	時間	受訪學校	備註
6	105.10.04(二)	9:00-12:00	山腳國中	申請學習社群學校
7	105.10.18(二)	9:00-12:00	仁和國中	
8	105.11.01(二)	9:00-12:00	凌雲國中	
9	105.11.22(二)	9:00-12:00	大竹國中	
10	105.12.06(二)	9:00-12:00	經國國中	

3. 國民教育輔導團國民中學到校輔導流程表：

時間	已申請學習社群學校		未申請學習社群學校	
	主題	主持人	主題	主持人
09:00 09:15	報到— 相見歡	受訪學校校長 、綜合領域輔導 團召集校長	報到—相見歡	受訪學校
第一節 9:15 10:00	主題 觀課 / 由受訪學 校領域教 師授課	受訪學校 領域召集人	1. 輔導團與受訪學校 人員介紹 (5 分鐘) 2. 受訪學校綜合活動 領域課程實施概況 簡介 (30 分鐘) 3. 回饋交流 (15 分 鐘)	領域召集校長 、 受訪學校校長 及領域召集人
第二節 10:10 10:55	主題觀課 / 由綜合領 域輔導員 授課	綜合領域輔導 團召集校長	共同備課 (70 分鐘)	領域召集校長 副召集校長 聘任輔導員
第三節 11:00 11:50	主題 議課	受訪學校校長 、綜合領域輔導 團召集校長	微型教學 (15 分鐘) 綜合座談 (30 分鐘)	受訪學校校長 領域召集校長 副召集校長

五、預期效益與成效評估：

(一) 預期效益

1. 於團務會議中合併進行到校輔導檢討，針對到校輔導專題報告或觀課、議課之實踐，針對各校教師提出之問題與各校課程實施狀況提出討論，擬定改進與輔導策略，作為開設召集人增能研習、工作坊的參考。
2. 透過到校輔導協助各校教師建立「共同備課」、「觀課」、「議課」的專業對話與分享機制，針對受訪學校綜合領域教師是否已形成教師學習社群透，提供不同到校輔導模組，搭建教師不同階段精進教學的鷹架，期兼顧有效教學經驗與技巧分享等「示範」、「觀課」、「議課」與「交流」、「諮詢」服務活動，達到教師精進教學之目標。
3. 能傳達課程政策、輔導團資源服務，實際協助學校解決課程與教學之相關問題，鼓勵並協助未申請領域教師學習社群之學校，形塑能聚焦教師共同備課、觀課與議課的精進教師教學的專業社群，以促進有效教學的實踐。
4. 深入各校實際了解領域發展現況，帶動教師專業成長，透過「補救教學」教材協作來搭建與促成跨校合作之「教師學習社群」鷹架。

(二) 成效評估

參考層面	目標	預期成效	評估方式	評估效標	評估工具
參與者反應	各校實際了解領域發展現況	協助解決領域社群發展問題	到校輔導綜合回饋	1. 參與者滿意度 2. 參與者建議	到校輔導綜合回饋表
參與者學習	搭建教師不同階段精進教學的鷹架	聚焦教師共同備課、觀課與議課，促進有效教學的實踐。	學生參與情形	1. 共同備課產出 2. 公開授課教學目標達成情形	課室觀察記錄表
學生學習結果	有效學習	沒有客人的教室		1. 每一位學生均能積極參與並達成目標。	課室觀察記錄表 學生學習單

六、經費：由「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辦理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學品質計畫」專款項下支應；經費概算詳如下表。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學品質」實施計畫

分表 3-1：國中組到校輔導經費概算表

項次	項目(內容)	單價	數量	單位	總價	備註
1	教材教具費	3,000	2	式	6,000	市款支應 共同觀課用之探索教育、牌卡等教材教具。
2	印刷費	40	300	人次	12,000	紙本印刷、光碟資料之印製與壓製(每場次輔導小組與受訪學校人員預估 25-30 人)
3	差旅費	14,000		式	14,000	覈實支付
4	雜支	1,600		式	1,600	文具用品、紙張、光碟、資訊耗材、資料夾、郵資等。 業務費之 5%
合計					33,600	

承辦人：單位主管：會計主任：校長：

八、本計畫陳市府教育局轉陳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核准後實施。